

安徽省价格鉴证协会文件

皖价评协〔2024〕11号

增补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评估鉴定专家 咨询委员会专家的通知

为强化安徽省人民法院评估鉴定复核工作，不断提高评估鉴定复核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充分发挥评估鉴定专家的作用，根据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安徽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成立全省法院执行案件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的通知》（皖高法【2003】5号）、《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章程》等有关文件规定，经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研究，决定对第二届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库部分类别的专家进行增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增补专业类别

- （一）房地产评估类（含土地评估）；
- （二）资产评估类；
- （三）工程造价类；
- （四）园林、苗木类。

二、申请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维护国家利益；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能够公平、公正、独立参与评估鉴定复核工作；

（二）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相关专业学历，取得相应专业注册执业证书、资格证书和职称，5年以上（含5年）相关专业工作经历，特殊专业条件可放宽；同时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入选省、市相关部门、行业协会专家库专家的优先；

（三）在本行业或本专业具有较深造诣并具有一定知名度，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本行业相关情况和动态，熟练掌握评估鉴定的技术规范和要求；

（四）以独立身份参加评估鉴定复核工作,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年龄不超过65周岁（资深专家和先进科研人士除外），身体健康,能够保证正常参加评估鉴定复核工作；

（六）自愿积极参与评估鉴定复核工作，严格遵守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的管理，服从正常工作安排。

三、申请材料

（一）申请人填写《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申请表》（见附件）；

（二）单位推荐材料一份（推荐材料不超过200字，包括该专家的专业特长、技术水平和实践经验），签署审核意见后报送；

(三) 其他申报材料，包括学历证书、注册证书、资格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原件核查），以及本人从事行业的业绩材料和所获荣誉、奖励等情况。

四、审查程序

(一) 由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主任、副主任组成“专家资格审查小组”，对申报专家人选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以资料审查和面谈为主；

(二) 经审查认定符合条件的增补专家名单报经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会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的增补专家名单在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官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四) 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根据公示结果，最终确定、发布增补专家名单并颁发聘书；

(五) 本次增补的专家聘任期限与第二届专家库专家聘任期限同步，到期后经“资格审查小组”审核，符合条件的可以续聘。

五、申报方式

本次专家申报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31日。申请人将申报材料完整的电子版发送到协会邮箱。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旭、张良梅

联系电话：0551-62677233、13955178882

邮箱：ahjgxxh@163.com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宿松路与祁门路交口绿地商务中心办公F座2019室。

附件：《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申请表》



附件：

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 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从事专业 工作年限	
工作单位						申 请 专家类别	
学历、毕业院校 及专业				联系方式	手 机		
					微信号		
					QQ号		
技术职称、执业资 格及取得时间							
专业领域取得的 荣誉等							
工 作 简 历							

本人 签 名	<p>本人自愿申请加入安徽省价格鉴证评估协会评估鉴定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库，服从协会对专家的统一管理。</p> <p>签名：</p> <p>年 月 日</p>
所在 单位 意见	<p>盖章</p> <p>年 月 日</p>
协会 审核 意见	<p>负责人签名；</p> <p>(公章)</p> <p>年 月 日</p>